

DECEMBER 4, 2004

第七屆・中區・文字學學術研討會・逢甲大學・中國文學系

文字學
研討會

第七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

第七屆・中區

文字學學術研討會

論・文・集

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 編

聖環圖書公司出版

第二十屆中國文學 學術研討會

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 編

會議時間：西元2004年12月4日

會議地點：逢甲大學人言大樓B1

第六國際會議廳

聖環圖書 印行

三石文庫（三）

第七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

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 編輯

發行人：徐芹庭

註冊地址：桃園縣中壢市正光街137巷2弄34號

聖環出版處：台北縣板橋市四川路一段31號8樓之3

電話：886-2-29566460 傳真：886-2-29565895

麗宏出版處：台北市大安區浦城街4巷30號1樓

電話：886-2-23633460 傳真：886-2-23623462

全球圖書網站：www.sunhwan.com.tw

E-mail 信箱：sunhwan@ms15.hinet.net

登記證：業字163號

開戶銀行：彰化銀行板橋分行 557401640898401 聖環圖書股份有限公司戶

海外購書帳號：55742263564300 戶名：HSU Yao-huan

CHANG HWA COMMERCIAL BANK PANCHIAO BRANCH(美金、港幣均可)

SWIFT CODE：CCBCTWTP557

出版者：聖環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
發行者：麗宏圖書企業社

電話：886-2-23633460 傳真：886-2-23623462

開戶銀行：彰化銀行板橋分行 55740163805501 麗宏圖書企業社戶

本次印量：1-500

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四日

一版一刷

版權所有

翻印必究

聖裁宇宙知興廢

環顧古今識盛衰

ISBN：957-781-117-5

定價：平 NT

序

「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」迄今已邁入第七屆。起初是東海大學朱岐祥、逢甲大學宋建華、中興大學林清源三位教授發起的學術活動，旨在針對某一課題進行心得交換並藉以發表及研究成果。本屆的主題為「清代文字學」，共計十篇論文，期待本屆的學術研討，能為清代的文字學做出些許的貢獻，也是本屆研討會最大宗旨。

另外，感謝聖環圖書的徐耀環先生排除萬難，慨然應允刊印本屆論文，成為本屆的最大特色，不再是以往的單篇，而是一本研究成果，並期許自本屆之後，所有發表的論文，皆能付梓，嘉惠士林。並十二萬分感謝所有為本屆研討會付出心力的老師及朋友。

第七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籌備小組 啓

2004/11/26

第卅屆中國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議程

會議時間：九十三年十二月四日（星期六）

會議地點：逢甲大學人言大樓 BI 第六國際會議廳

場次	時間	主持人	主講人	論文題目
開幕	09:20 09:40	宋老師建華	報 到	
	09:40 10:00	李院長威熊 宋老師建華 朱老師岐祥 林老師清源	開 幕 式 貴 賓 致 詞	
	10:00 10:50	朱岐祥 (東海大學)	陳紹慈 (靜宜大學)	專題演講： 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說本形本義之探析
	10:50 11:00	休 息		
第一場	11:00 11:50	朱岐祥 (東海大學)	沈寶春 (成功大學)	專題演講： 由《未谷遺箸二種》摘鈔顧南原《隸辨》談桂馥的書鈔
	11:50 13:20	午 餐		
第二場	13:20 14:40	蔡信發 (銘傳大學)	高婉瑜 (敏惠醫專)	試論遺冊中的兩組物量詞
			吳婷薇 (中興大學)	燕國克器銘文「靡羌、馬、廩、罕、馭、微」考釋
			呂佩珊 (高雄師大)	《秦駘玉版》與《秦封宗邑瓦書》文字研究
			涂玉嫻 (東海大學)	《說文古籍補·附錄》初探
	14:40 15:00	茶 敘		

場次	時間	主持人	主講人	論 文 題 目
第三場	15:00 16:20	許錢輝 (東吳大學)	郭怡雯 (逢甲大學)	《唐寫本說文解字木部殘卷》之複舉字探析
			馬偉成 (明道學院)	論王筠的形聲觀
			張振輝 (逢甲大學)	《說文解字》部中字序初探—以卷一、卷二為主體
			巫俊勳 (花蓮師院)	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所稱「音義同」內涵初探
閉幕	16:20 17:00	宋老師建華 朱老師岐祥 林老師清源	綜 合 座 談	
	17:00 17:10	謝主任海平	閉 幕 式	

時間計算：主持人 5 分鐘／發表人（每位）13 分鐘／現場提問 23 分鐘

每場會議（總計）：80 分鐘

目錄

目

目

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說本形本義之探析	／陳紹慈	1
由《未谷遺箸二種》摘鈔顧南原《隸辨》談桂馥的書鈔	／沈寶春	27
試論遺冊中的兩組物量詞	／高婉瑜	51
燕國克器銘文「旃羌、馬、馭、寧、馭、微」考釋	／吳婷薇	61
《秦駟玉版》與《秦封宗邑瓦書》文字研究	／呂佩珊	83
《說文古籀補·附錄》初探	／涂玉嫻	115
《唐寫本說文解字木部殘卷》之複舉字探析	／郭怡雯	129
論王筠的形聲觀	／馬偉成	139
《說文解字》部中字序初探－以卷一、卷二為主體	／張振輝	153
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所稱「音義同」內涵初探	／巫俊勳	173

附錄

- ／ 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大事紀
- ／ 第七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主持人暨主講人名單
- ／ 第七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服務人員

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說本形本義之探析

靜宜大學中文系

陳紹慈

提要

清代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除了對段《注》加以疏證闡發，或糾正錯誤之外，還另提己見，寓作於述。本文以部分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的字例為範圍，介紹徐《箋》述評段《注》之內容、形式。繼而舉例探討徐《箋》之優點，及有待商榷之處。經過探討後，得知徐灝在研究的觀念、方法及態度上，有其可取之處。無論從瞭解《說文》、段《注》的學術史角度，或從求真的文字學角度來看，徐《箋》都具探討價值。

關鍵詞：徐灝、說文解字注箋

壹、研究動機、範圍及研究方法

《說文解字》是我國第一部系統研究漢字形、音、義的巨著，從過去、現在到未來，它都是研究漢字必須研讀的基本經典。但經過久遠年代的承傳，或有抄寫訛誤，或其體例有待析說，或由於語簡義不明，而需要注解。又文字在其後的發展過程中，或因孳乳歧分、或受語言影響而產生新的字詞，或造成音義上的變化。後人便將這些資料加入對《說文》的注解中，使其能順應不同時代，反映語言文字的變化，也使其內容更加豐富。自段玉裁的《說文解字注》(以下簡稱段《注》)發表後，被公認是《說文》的最佳注解本，故直至今日，段《注》仍是研讀、瞭解《說文》的重要依據。段《注》提出的學說也對後人影響深遠。然而，其說並非全然無誤，若不加明辨而全盤接受，反而會造成錯誤的認知。所以當時補訂、批評之作便陸續出現。其中，採取較客觀態度的徐灝之《說文解字注箋》

(以下簡稱徐《箋》)，就更值得加以瞭解了。胡樸安於《中國文字學史》中說：「段氏之書，為研究文字學之人，所公認為博且精者，惟吾人以客觀的眼光述文字學史，斷不容稍有成見，為一家之說所囿。吾人尊崇段氏之書，而反對段氏之論，尤宜平心靜讀，以見學問之真。所以自段氏以後之著作，無論為『匡段』『訂段』『補段』『申段』『箋段』，皆文字學史上所當記述，俾學者愈以見段氏之書在文字學上之重要。且因此對於段氏文字學之認識愈加深刻。」¹

《說文》在體例上，釋義以本義為主。又許慎以篆文、古文等早於隸書的字體作為剖析字形的依據，也常透過字形解析來說本義。段《注》、徐《箋》受《說文》的影響，在部分字的本形、本義方面提出他們的看法。這些內容是本文探討的對象。

徐《箋》的特質是就《注》抒發己見。對段說或贊同，而多所疏證申發；或反對，認為有謬誤而糾正之；有時另提己見，寓作於述。為突顯其特質，本文在論述上，首先是「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之分析」，下分贊同、反對及增補等三項，此部分為介紹徐《箋》的內容。然後是對徐說的評論：「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之優點」及「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之商榷」。「分析」與「評論」兩大部分的各項目下皆列舉一些字例，為免繁雜，字例的段《注》、徐《箋》不引全文，只引述其中與說本形本義相關者。

本文除介紹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的看法外，也從甲、金文或典籍資料來看其說有何優、缺點？為求評論之客觀，若甲、金文或典籍等可供考證的資料不足時，因無法深入討論，難以斷定徐說之是非優劣，便不列為字例。又因為是針對段、徐二人之說作述評，故於「評論」部分之字例後所附的案語中，僅列相關的前賢見解，不羅列各家所有的看法。

¹ 胡樸安：《中國文字學史》（台北：商務印書館，1965），頁299。

本文研究《說文解字注箋》所用的方法分爲兩部分，一部分是普通的分析、歸納、比較等方法。一部分是用「考辨」，即考證、辨明之法。「考證」是指搜考證例；「辨明」則是以理論和例證對不同的說法辨判是非。於同一事物或現象，各家常有不同的解說，對此情形，便須加以考證，辨明出哪一個說法較合適，較能反映實際的現象。此外，本文也採用甲骨金文及古籍文獻等資料，以考辨徐《箋》之說的正誤。

貳、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之分析

此部分有三項：「贊同段《注》之說本形本義」、「反對段《注》之說本形本義」及「增補說本形本義」。每項皆列舉字例，由於重在介紹徐《箋》述評段《注》的內容，字例中僅列《說文》、段《注》與徐《箋》三者之說。

「增補」這一項是指對某些個別字的段說，徐《箋》並未表示贊同或反對，而是提出他個人的見解或其他的說法。如庚字《說文》云：「象秋時萬物庚庚有實也。」段《注》也持此說，徐《箋》對此則未作評論，只說：「戴氏侗曰：……庚蓋鐘類，……周伯琦曰：𠔁鍾虞也。……存參。」又於元字說明他作《箋》的一項原則：「凡異說有可采者，附錄以備一義，亦許君博采通人之意。」此外，神字段《注》只簡單地說：「天神引三字同在古音第十二部。」徐《箋》則有字形上的說法：「鐘鼎古文申作，神从由古文變也。」這就是他的立說，與段《注》無關。

一、贊同段《注》之說本形本義：如下列「爲」、「巨」、「卑」等字：

爲 

《說文》：爲，母猴也，其爲禽好爪。爪，母猴象也。下腹爲母猴形。王育曰：

爪，象形也。古文「爲」。象兩母猴相對形。

段《注》：假借爲作爲之字，凡有所變化曰爲。……上既从爪矣，其下全象母猴

頭目身足之形也。

徐《箋》：猴性好動，故爲字从爪，象猴形。孔廣居曰：爲字上从二爪，下腹爲母猴形，謂象形是也。

巨 𠂇

《說文》：巨，規巨也，从工，象手持之。古文「巨」。

段《注》：夫部「規」有法度也，不言圖曰規，蓋規矩二字猶言法度耳。凡識其廣長曰矩，故凡有所刻識皆謂之矩。古文象手持之。

徐《箋》：段說是也。古不分別規圖矩方，故於文，工象爲方之器，而巨从工，象手持之。

卑 𠂇

《說文》：賤也。執事者。从十甲。

段《注》：古者尊又而卑十，故從十在甲下。甲象人頭。

徐《箋》：甲乙之次，甲爲尊，故十在甲下也。

二、反對段《注》之說本形本義：如：「異」、「丑」、「衣」等例：

異 𠂇

《說文》：異，分也。从𠂇从畀。畀，予也。

段《注》：分之則有彼此之異。竦手而予人則離異也。

徐《箋》：舉物以予人是分異之也，然恐非字之本義。異蓋謂怪異之物也。……阮氏鐘鼎款識習鼎銘有字，象怪物形。……引申之，非常之事曰異，故災變稱異，人情可怪者亦曰異，……異則不同，故又爲分異之僞矣。

丑 𠂇

《說文》：丑，紐也，十二月萬物動用事。象手之形。時加丑，亦舉手也。

段《注》：《釋名》曰：丑，紐也，寒氣自屈紐也。十二月萬物動用事，人於是舉手有爲。又者，手也。从又而聯綴其三指，象欲爲而凜冽氣寒未得爲也。

每日太陽加丑，亦是人舉手思奮之時。

徐《箋》：丑之本字象人手有所執持之形，假借以爲辰名耳。段以丑月爲本義，失之。

衣 𠂔

《說文》：衣，依也。上曰衣，下曰裳。象覆二人形。

段《注》：自人部至此及下文老部尸部，字皆从人，衣篆非从人，則無由次此。

故楚金〈疑義篇〉作𠂔，云今人小篆作𠂔，乃變體求工耳。此古文从二人，云覆二人，則貴賤皆覆也。

徐《箋》：古鐘鼎文多作𠂔，與小篆同體，上爲曲領，左右象袂，中象交衽。此象形文，明白無可疑者。許君蓋偶未審耳。段謂覆二人則貴賤皆覆，穿鑿無當。

三、增補說本形本義：如下列「庚」、「午」、「𠂔」等字：

庚 𠂔

《說文》：庚，位西方，象秋時萬物庚庚有實也。……

段《注》：《律書》曰：庚者言陰氣更萬物。〈月令注〉曰：庚之言更也。萬物皆肅然更改，秀實新成。

徐《箋》：戴氏侗曰：「庚」鼎文作𠂔。庚蓋鐘類，故庸从之。周伯琦曰：𠂔鍾虞也。象形。借爲庚辛字。存參。

午 𠂔

《說文》：午，𠂔也。五月，陰氣逆陽，冒地而出。

段《注》：《律書》曰：午者陰陽交。〈天文訓〉曰：午，𠂔也。陰氣從下上與陽相𠂔逆也。……四月純陽，五月一陰𠂔陽，冒地而出，故製字以象其形。

徐《箋》：戴氏侗曰：父乙鼎文作𠂔，庚午鬲作𠂔。斷木爲午，所以舂也，亦作𠂔，借爲子午之午。所以知其爲午白之𠂔者，𠂔从午从白，此明證也。

𠂔 𠂔

《說文》：𠂔，專小謹也。从幺省。中，財見也。中亦聲。

段《注》：各本小上有專字，此複舉字未刪，又誤加寸也。上从中，下从幺省。

中象顚顚謹貌。

徐《箋》：𠂔即古專字。寸部「專」一曰：紡專。紡專所以收絲。𠂔象紡車之形，專从寸與又同，蓋取手持之意。𠂔訓「小謹」，與「專」同義，其形亦相承，本爲一字無疑。餘詳寸部「專」下。

（專字《說文》：「六寸簿也。从寸𠂔聲。一曰：專，紡專。」徐《箋》曰：「此疑當以紡專爲本義。引申爲圖轉之稱，又爲專壹、專謹之義。𠂔與專相承加又，取手持之義，寸與又同也。𠂔即專之古文象形。」）

參、徐《箋》說本形本義之優點

徐《箋》無論是批評段《注》，或另提自己的見解，或引用他人之說，皆有不少值得重視之處。其優點大約可分爲下列幾項：

一、以新觀念正段《注》之失：

段《注》說部分字的本形、本義，徐《箋》以新觀念指出其說有誤，如：

丑字《說文》：「丑，紐也，十二月萬物動用事。象手之形。時加丑，亦舉手時也。」段《注》沿用許說，徐《箋》則認爲：本「象人手有所執持之形，假借以爲辰名耳。」丑字甲骨文作、、、，金文作、、、、，小篆則訛變成「又字加一直畫」。龍宇純師云：疑本借用又字（小篆作，《說文》：「手足甲也，从又，象形。」丑字的甲、金文，皆突出指爪之形。根據段《注》，此二字古音同在三部。又段《注》於又字下云：「又爪古今字，古作，今用爪。」）

爲別嫌而強改字形。²丑字於卜辭中，用爲表地支之一。「丑」起初假借「𠂔」以表地支名，後來爲了和「𠂔」表手足甲的本義作區別，改字形而成。其情形類似「母」字，「母」字金文只作「母」字，無從橫畫者，爲純粹的音近借代，至小篆，爲求與「母」字有所區別，兩點相連爲橫，作「母」。徐《箋》對「丑」字的說解較段說接近丑字的本形、本義。

工 𠂔

《說文》：工，巧飾也。象人有規渠也。與巫同意。𠂔古文「工」，从彡。

段《注》：巧飾，謂如𡗗人施廣領大袖以仰涂，而領袖不污。惟孰於規矩者，乃能如是。引申之，凡善其事曰工。直中繩，二平中準，是規矩也。𠂔从彡象其善飾。巫從象其兩袂舞，故曰同意。

徐《箋》：巧飾謂百工技巧。《漢書，食貨志》曰：「作巧成器曰工」是也。段引《揚雄傳》𡗗人之事爲說，轉覺不切。其云：直中繩，二平中準，亦同泛設。此字形蓋象爲方之器。《周髀算經》曰：圓出於方，方出於矩，是矩爲諸形之本。故造字象之也。引申之，凡有職業皆曰工。

紹慈謹案：徐《箋》認爲「此字形蓋象爲方之器」。甲骨文工字有、二形，金文作、與。龍師說：「不以規矩不成方圓，工必有矩，故即以象形之矩爲工字。《說文》所謂『象人有規矩』者，其意在此，蓋古之遺說，許君以爲象人中規中矩之形，與巫同意，《說文》巫下云：『象人兩袖舞形，與工同意。』是則迂曲不堪。」³徐《箋》批評段《注》「引揚雄傳𡗗人之事爲說，轉覺不切；其云直中繩二平中準亦同泛設」，甚是。

² 龍師之說見於丁亮的《說文解字部首及其與从屬字關係之研究》（台中：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7），頁147。

³ 龍師字純：《中國文字學》（定本）（台北：五四書店，1994），頁205。

牢 鼎

《說文》：牢，閑養牛馬圈也，从牛，冬省，取其四周币也。

段《注》：牲繫於牢，故牲謂之牢。……从古文冬省也。「冬」取完固意，亦取四周象形。

徐《箋》：字从牛者，舉大牲也。𠂔象圈形，……許云从冬省，殆非也。

紹慈謹案：段《注》沿用許說「从冬省」，徐《箋》則說：𠂔象圈形，非从「冬」省。龍師說：「此字甲骨文金文作，象依山谷爲牛馬圈形(參《說文》陸字)，本不从冬，其外與 (泉字)相同，爲山谷形。」⁴冬字甲文作，可見牢字本非从冬省。徐說較正確。

二、以新資料正段《注》之失：

段《注》說部分字的本形本義有誤，徐《箋》以鐘鼎文資料正段《注》之失。

如：

衣字段《注》說字形本應从人：「自人部至此及下文老部尸部，字皆从人，衣篆非从人，則無由次此。」徐《箋》認爲：小篆同鐘鼎文，本象衣(曲領、中交衽)之形。衣字甲文作、金文作、，其形即如徐《箋》所說。

丁 十

《說文》：丁，夏時萬物皆丁實。

段《注》：律書曰：丁者，言萬物之丁壯也。

徐《箋》：許云夏時萬物皆丁實，蓋以爲象果實形。然果實未有稱丁者，疑丁即今之釘字。象鐵戈形，鐘鼎古文作，象其鋪首。則下垂之形也，丁之垂尾作。自其顛渾而視之，則爲.

紹慈謹案：丁字甲骨文作、、，金文作、、、、，皆象釘的

⁴ 龍師字純：〈說文讀記之一〉，《東海學報》第三十三卷，1992。(抽印本)

俯視形，三體石經古文作，變爲側視釘形。線條化後，成爲小篆的形。徐灝之說是也。

辛 𠂔

《說文》：辛，秋時萬物成而孰，金剛味辛，辛痛即泣出。从一从𠂔，𠂔，𦰩也。

段《注》：《律書》曰：辛者言萬物之新生，《釋名》曰：辛，新也。物初新者皆收成也。辛痛泣出，𦰩人之象。凡𦰩𦰩𦰩…皆从辛者，由此。

徐《箋》：此說解殊可疑，萬物成熟，其味不必皆辛，辛痛泣出而从一𠂔，義尤迂曲。考薛氏鐘鼎款識載商辛鼎作、辛未父癸尊作，……象器物之形，借爲庚辛字。……「𠂔」與「辛」形聲相近，義亦相通，疑本一字。𦰩𦰩等字竝从辛而其義當爲𠂔，即其明證。

紹慈謹案：辛字甲文作，金文作、，象器物之形。李孝定說：「徐灝《說文段注箋》謂𠂔與辛，形聲相近，義亦相通，疑本一字，其說是也；近世治古文字者多从其言，郭沫若氏更進而謂𠂔、辛、𠂔初本一字，象刑具曲刀之形，引申而爲𦰩愆、爲辛酸……，其說蓋不可易。」⁵

三、採他人說正段《注》之失：

段《注》說部分字的本形本義並不正確，徐《箋》不用其說，以採他人之說來質疑段說有誤。如：

午字《說文》云：「𠂔也。五月，陰氣午逆陽，冒地而出。」段《注》也引用〈天文訓〉之說：「午，𠂔也。陰氣從下上與陽相𠂔逆也。」徐《箋》則採用戴侗之說及鐘鼎文字形：「斷木爲午，所以舂也，亦作杵，借爲子午之午。」並有舂字「从午从臼」爲證。其較許、段之說爲長。

徹 𠂔

⁵ 李孝定：《讀說文記》（台北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，1992），頁312。

《說文》：徹，通也。从彳从支，从育。𣎵古文徹。

段《注》：从彳从支从育，蓋合三字會意。支之而養育之，而行之，則無不通矣。

徐《箋》：據古文从「鬲」，則小篆从「育」疑有訛誤，戴氏侗曰：从支从鬲，屏去釜鬲徹饌之義也。徹从彳，本言道路之通徹，故凡通徹者皆曰徹。

紹慈謹案：「徹」甲文作，从「鬲」，非从「育」。此字本義表吃完飯，徹走食具之義，而非「通」之義。其後引申有「通徹」義，乃加「彳」強調。徐《箋》據古文得知小篆从「育」爲「鬲」之訛，又採戴侗「屏去釜鬲徹饌」之說，較段《注》高明。

百 𠔁

《說文》：百，十十也。从一白。數。……𠔁古文百从自。

段《注》：百，白也。……白，告白也，此說从白之意，數長於百，可以詞言白人也。今依韻會補正，百白疊韻。

徐《箋》：段說殊穿鑿。戴氏侗曰：伯从人白聲。百亦當以白爲聲。鐘鼎文凡「百」皆直作「白」。以白爲聲明而有徵，其說較優。

紹慈謹案：龍師字純說：百字甲文有、、諸形，凡字上有橫畫者，原是一百二字合書，即逕讀爲百字。本假「白」爲「百」，或變形爲、，或又改引其兩側與橫畫相接而爲、爲，並變其形貌以別義，形成轉注的專字「百」。⁶徐《箋》即根據鐘鼎文「凡百皆直作白」的資料，而採用戴侗之說。也辨明「百」之本形由假借「白」而來。

四、以新觀念補段《注》之不足：

⁶ 龍師字純：《中國文字學》（定本），頁159。